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

目的

當局早前向委員提出建議，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以加強貨車倒車安全。本文件向委員匯報推行該建議的進展。

背景

2. 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當局向委員介紹旨在加強貨車倒車安全而建議採取的措施，包括就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建議諮詢貨車業界及車輛供應商。

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建議

3. 在過去數月，運輸署就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建議，徵詢貨車業界及車輛供應商的意見。貨車運輸業聯會的代表對有關建議表達強烈反對。他們指出倒車意外由小撮司機造成，所涉及的問題亦非規定安裝倒車視像裝置可以完全解決。他們認為，海外地區既無訂定類似規定的先例，也沒有統計數字證實倒車視像裝置的成效，因此，香港不宜偏離國際的做法，立法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該裝置。他們亦提出對電子裝置在車輛行駛時突然

失靈，以及在這情況下車主及司機需負法律和保險責任表示憂慮。他們認為要加強倒車安全，方向應是加強司機的培訓和安全意識。貨車司機聯會的代表亦反對立法強制的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尤其對裝置在特別工作環境下的耐用性和可靠性，以及行駛途中裝置失靈的執法情況表示關注。

4. 此外，業界表示支持當局鼓勵貨車車主自願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做法。業界並希望可讓他們自行選擇裝置的款式，即只要所選裝置達到當局指定的視線範圍的要求便可，而不需當局訂明規格的各樣細節。

5. 當局理解業界的關注，但倒車視像裝置能藉減少貨車車尾的盲點而有助改善倒車安全，而在新車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可行性，除一些有部件匹配困難的貨車類別，即拖頭和拖架外，已得到確認，即在絕大部份貨車上均有適當位置安裝能達到指定視線範圍要求的倒車視像裝置。車輛供應商亦表示可作出配合，應顧客需要安裝合適的倒車視像裝置及提供所需的技術支援。我們計劃就建議開始草擬相關的附屬法例，並在下一立法年度提出立法建議。

6. 當局現時的構思，是規定在新登記的貨車上安裝的倒車視像裝置，須讓司機在倒車時看到車尾指定範圍的影像。一些車身特殊的貨車例如車尾裝有吊臂的貨車、垃圾車等，若因為技術原因而無法安裝合視線要求的裝置，會考慮適當地降低這些個別貨車種類有關裝置的視線範圍要求。

7. 鑑於供應商表示倒車視像裝置仍有不時失靈的問題，而業界亦關注在特別工作環境下倒車視像裝置的可靠性，為釋除業界對裝置突然失靈以致違法並招致相關責任的憂慮，當局擬在規例中加入免責辯護條款，訂明當裝置

發生故障時，貨車車主或司機如能證明已採取充分步驟確保安全倒車及在合理情況下盡快修理，則不會因為裝置失靈而被定罪。

鼓勵現役貨車加裝倒車視像裝置的措施

8. 在去年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中，委員要求當局協助物色可靠、耐用和有效的倒車視像裝置，以利便現有貨車加裝該裝置。為此，運輸署已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促進局)和汽車零部件研究及發展中心(研發中心)尋求協助。促進局及研發中心現正發展和測試無線倒車視像系統，並已計劃在一些政府車輛上裝置該系統進行道路測試，以確定裝置的正常操作和可靠性。另外，運輸署已取得有關方面的同意，把測試擴大至業界的車輛，預計會在本月在本月四輛私營貨車安裝無線倒車視像系統。計劃的道路測試不但可展示相關裝置在真實的操作環境中使用的可靠程度，亦可證實促進局和研發中心所訂出的一套耐用測試程序是否適用。我們估計，測試開始進行三個月後便可得出初步結果以作檢討。測試如果成功，相關裝置便可投入生產，為貨車車主提供多一種購置倒車視像裝置的選擇。

9. 促進局和研發中心已表示，願意與運輸署分享研發經驗和測試方法。視乎上述道路測試的結果，運輸署會加強「有關在貨車上安裝倒車裝置的指引」的內容，特別在倒車視像裝置的耐用性方面的資料，以供業界參考。

10. 根據最近在二零一二年二月進行調查的結果，貨車車主自願安裝倒車視像裝置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的6%增至20%。我們相信，透過上述對業界在技術上的協助，會鼓勵更多現役貨車車主自願安裝倒車視像裝置。

徵詢意見

11. 請委員就當局建議立法規定新登記貨車安裝倒車視像裝置以加強倒車安全，提出意見。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一二年五月